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非執行董事之變動

非執行董事辭任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曹基哲先生(「曹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8月14日起生效，以投放更多時間處理其他事務。

曹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曹先生於其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玥女士(「王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8月14日起生效。

王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女士，50歲，現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康橋資本的營運合夥人。彼於製藥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並在資本市場及投資者關係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康橋資本前，王女士最近於2024年9月至2025年6月擔任映恩生物(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9606.HK)的投資者關係及公共關係副總裁，並於2025年7月至2026年3月擔任映恩生物的顧問。此前，王女士於2017年5月至2024年8月擔任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2269.HK)投資者關係副總裁。在此之前，王女士曾於多家製藥公司任職，包括宜昌東陽光長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藥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70.HK)及聯邦制藥國際控股有

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3933.HK)。彼在整個醫療健康行業價值鏈中擁有豐富的高層管理經驗。他是全球資本市場、企業管治、企業策略及企業通訊方面的專家。王女士曾歷經多個資本市場週期，在危機管理方面經驗豐富，並多次帶領眾多公司進行資本市場融資。

王女士持有西東大學(Seton Hall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吉林大學製藥工程碩士學位及瀋陽藥科大學藥學學士學位。

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6年8月14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i)於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及(ii)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根據王女士的委任條款，王女士不會就作為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薪酬或福利，惟有權就其履行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職務而合理產生的所有付現開支獲得補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已確認，彼並無(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或(iii)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亦已確認，彼概無(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存在任何關係；或(ii)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項下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王女士獲委任之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王女士履新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雲頂新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以芳

香港，2026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吳以芳先生，執行董事羅永慶先生及何穎先生，非執行董事傅唯先生、孫欣先生及王玥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海音女士、李軼梵先生及蔣世東先生。